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39)

訴訟的最新情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羅江支行(「工商銀行」)提起針對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四川和景包裝製品有限公司(「和景包裝」)的訴訟(「該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和景包裝接獲四川省德陽市羅江區人民法院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的執行命令(「執行命令」)。根據執行命令，和景包裝擁有位於中國四川省德陽市羅江區金山鎮工業園區幸福路西段的土地及其上的建築物(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總值約2%)被命令拍賣出售，以履行和景包裝於申索項下的付款責任。

截至本公告日期，工商銀行尚未行使其權利接管和景包裝所擁有的餘下土地及建築物。據和景包裝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工商銀行應享有土地及建築物清盤時的償還優先權。除非及直至土地及建築物根據法院發出的拍賣令予以出售，否則於本公告日期，該等權利並無影響土地及建築物的擁有權或用途。

和景包裝有責任遵循執行命令且概無酌情權另行行事。

本公司認為於本公告日期，執行命令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正常業務及營運。本公司將持續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並將會就法律程序的任何重大發展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曾文佑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曾文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鴻淵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明笙先生、曾慶贊博士及周偉雄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